

关于招商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华安证券、 长城证券等券商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诚财富”）、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湾投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署的《招商基金旗下基金代理销售年度框架协议》，自 2019 年 2 月 27 日起东方财富证券、泰诚财富、第一创业证券、长江证券、上海云湾投资、华安证券、长城证券、中泰证券开始代理招商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招商中债 1-5 年农发行 A：006765、招商中债 1-5 年农发行 C：006766）的认/申购、赎回等业务。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
-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 3、销售机构客服电话及网址：
销售机构 网址 客服电话
东方财富证券 www.xzsec.com 9535795357
泰诚财富 www.taichengcaifu.com 400-6411-999
第一创业证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长江证券 www.95579.com 95579 或者 4008888999
上海云湾投资 www.zhengtongfunds.com 400-820-1515
华安证券 www.hazq.com 95318
长城证券 www.cgws.com 400-6666-888
中泰证券 www.zts.com.cn 95538

二、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基金业务规则等信息，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27 日